**WIPO .CN/.中国域名争议解决流程图 （简化版，适用于由一名专家组成的专家组)–附件 E**

投诉需要符合以下三个条件：

（一）被投诉的域名与投诉人享有民事权益的名称或者标志相同，或者具有足以导致混淆的近似性；

（二）被投诉的域名持有人对域名或者其主要部分不享有合法权益；

（三）被投诉的域名持有人对域名的注册或者使用具有恶意。

**步骤 4(a)**

确认收到答辩书

**步骤 4(b)**

被投诉人缺席的通知

20日

5日

**程序结束**

WIPO将裁决结果通知双方当事人、注册机构和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并在网上公布裁决

**步骤 5**

指定行政专家组通知

14日

3日

**步骤 6**

专家组作出裁决

**程序结束**

视为撤回投诉

缺陷未修正

缺陷修正

**步骤 2.2**

提交投诉书修正本

**步骤 2.1**

投诉书缺陷的通知

**步骤 3**

WIPO 投诉和启动行政程序的通知

**步骤 4**

答辩期限届满

**步骤2**

WIPO对投诉书进行形式审查

**步骤1**

提交投诉书和交纳相关费用